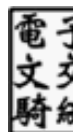


基隆市政府 函

地址：202201基隆市中正區義一路1號
承辦人：謝亞霖
電話：02-24301505 分機508
電子信箱：hsiehyalin@mail.klcg.gov.tw

受文者：基隆市立銘傳國民中學

發文日期：中華民國114年6月11日
發文字號：基府教特參字第1140229063A號
速別：普通件
密等及解密條件或保密期限：
附件：



主旨：有關本市特殊教育輔導團資優分團辦理「普教教師如何進行區分性教學」案，請依說明辦理，請查照。

說明：

一、依據本市特殊教育輔導團資優分團113學年度工作計畫辦理。

二、研習資訊：

(一)時間：114年6月27日（星期五），上午9時至12時。

(二)地點：銘傳國中三樓會議室。

(三)講師：新北市新泰國中 劉繼文教師。

(四)對象：本市資優分團輔導員、各校資優承辦人及班級有資優生之普教教師。

三、請意願參加之教師逕至全國特殊教育資訊網報名（報名網

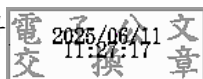
址：<https://special.moe.gov.tw/#/menuLayout>

/register-login/437141?resisterType=1），本府同意核予公假登記及課務排代。



正本：本府所屬學校(不含幼兒園)、本市資優教育資源中心

副本：本府教育處特殊教育科



裝

訂

線

